



碧之江

NEEQ: 873923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罗一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世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碧之江	指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碧江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指	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拓普合伙	指	肇庆市拓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高要华锋	指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华锋股份	指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碧之江股东罗一帜先生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刚钲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危险废物、危废	指	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指	是指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丧失原有利用价值或者虽未丧失利用价值但被抛弃或者放弃的固态、半固态和置于容器中的气态的物品、物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纳入固体废物管理的物品、物质。经无害化加工处理，并且符合强制性国家产品质量标准，不会危害公众健康和生态安全，或者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程序认定为不属于固体废物的除外。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一帜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12 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罗一帜），一致行动人为（殷子恒）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危险废物治理（N772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危险废物运营服务及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业务；生活饮用水用水处理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碧之江	证券代码	873923
挂牌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58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罗一帜	联系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九山片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第五厂房
电话	0758-8522893	电子邮箱	bzjfuture@126.com
传真	0758-8522893		
公司办公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九山片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第五厂房	邮政编码	5261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83MA4W5MWB46		
注册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九山片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第五厂房		
注册资本（元）	30,000,585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提供危险废物有偿处置服务、危险废物运营服务、销售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生活饮用水用水处理剂。具体来说，公司针对广东地区的工业企业产生的废酸、废碱、含铁污泥等危险废物提供有偿处置服务和运营服务，收取处置服务费和运营服务费；并在危险废物处置和危险废物运营过程中，利用公司核心工艺和专业技术设备，将危险废物中有用物质进行回收利用，“变废为宝”的作为生产原料，最终生产形成聚合氯化铝、硫酸铝、聚合氯化铝铁等废物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给印染企业、纺织企业、化工企业、造纸企业、电子企业、污水处理企业，用于污水处理和工业水循环。同时，公司利用在净水剂上的技术积累和工艺优势，通过外购原料，生产生活饮用水用水处理剂产品，销售给下游自来水厂，用于生活饮用水净化。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专精特新”认定详细情况：2023年1月18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2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被列入“2022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有效期三年。 2、“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详细情况：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获取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GR20224401633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5,570,303.24	128,252,669.76	-17.69%
毛利率%	18.54%	22.6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2,497.83	11,078,209.27	-48.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94,323.69	9,281,020.18	-4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77%	17.3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	14.55%	-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39	-51.2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521,259.64	115,275,939.30	-6.73%
负债总计	34,485,929.00	40,598,686.33	-15.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035,330.64	74,677,252.97	-2.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3	3.75	-35.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07%	35.22%	-
流动比率	3.09	2.66	-
利息保障倍数	10.60	19.7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3,057.77	14,941,455.00	-21.7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4	4.90	-
存货周转率	13.51	15.3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73%	26.6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69%	-3.31%	-
净利润增长率%	-48.62%	22.5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626,215.29	29.41%	29,625,320.25	25.70%	6.75%
应收票据	422,999.45	0.39%	341,670.21	0.30%	23.8%
应收账款	22,016,640.51	20.48%	27,349,081.08	23.72%	-19.5%
存货	6,891,760.20	6.41%	5,835,405.11	5.06%	18.1%
固定资产	24,275,473.80	22.58%	25,454,993.24	22.08%	-4.63%
使用权资产	12,045,323.39	11.20%	12,894,365.54	11.19%	-6.58%
应付账款	6,158,467.66	5.73%	14,630,587.94	12.69%	-57.91%
租赁负债	12,256,767.03	11.40%	12,929,340.92	11.22%	-5.2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8,472,120.28 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了部分应付货款，另外：由于公司整体销售业绩下降，致采购业务有所缩减，导致整体应付账款也有所降低。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5,570,303.24	—	128,252,669.76	—	-17.69%
营业成本	85,995,919.13	81.46%	99,233,927.44	77.37%	-13.34%
毛利率%	18.54%	—	22.63%	—	—
销售费用	4,803,407.90	4.55%	4,434,396.06	3.46%	8.32%
管理费用	4,379,657.34	4.15%	4,368,860.75	3.41%	0.25%
研发费用	4,581,043.97	4.34%	9,157,297.71	7.14%	-49.97%
财务费用	459,034.50	0.43%	593,457.25	0.46%	-22.65%
信用减值损失	267,193.36	0.25%	-276,881.50	-0.22%	-196.50%
其他收益	601,778.46	0.57%	2,601,335.19	2.03%	-76.87%
投资收益	334,263.20	0.32%	226,058.00	0.18%	47.87%
资产处置收益	-55,438.21	0.05%	-186,380.46	-0.15%	-70.26%
营业利润	6,078,244.34	5.76%	12,154,104.82	9.48%	-49.99%
营业外收入	5,757.23	0.01%	43,781.82	0.03%	-86.85%
营业外支出	15,019.16	0.01%	48,886.52	0.04%	-69.28%
净利润	5,692,497.83	5.39%	11,078,209.27	8.64%	-48.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研发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576,253.74 元，主要原因是：研发中材料投入减少。
- (2) 信用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544,074.86 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 (3)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999,556.73 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有政府的新三板挂牌奖励 2,000,000 元。
- (4) 投资收益：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205.2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应付货款是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使可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增加所致。
- (5) 资产处置收益：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942.25 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数量减少。
- (6) 营业利润：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6,075,860.48 元，主要原因是：经济环境不佳及同行业竞争激烈，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下降以及危废处置价格下降所致。
- (7)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8,024.59 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相较于本期存在长期挂账应付款项核销的情况。
- (8) 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33,867.36 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捐赠支出较多和

发生了合同违约金。

(9) 净利润: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5,385,711.44 元, 主要原因是: 经济环境不佳竞争激烈, 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下降以及危废处置价格下降所致, 其次是上年有政府的新三板挂牌补贴 200 万元。

2、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0,413,971.70	116,453,340.92	-13.77%
其他业务收入	5,156,331.54	11,799,328.84	-56.30%
主营业务成本	81,508,293.90	88,277,109.38	-7.67%
其他业务成本	4,487,625.23	10,956,818.06	-59.0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水处理剂	87,755,185.20	76,572,605.56	12.74%	-16.46%	-8.98%	-7.17%
危废处置	12,658,786.50	4,935,688.34	61.01%	10.99%	19.04%	-2.64%
商品贸易	5,156,331.54	4,487,625.23	12.97%	-56.30%	-59.04%	5.8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 按产品分类方面, 水处理剂业务同行业竞争大, 出货量和单价下降, 使得营业收入减少。危废处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0.99%, 主要原因是污泥、废酸处理增加, 营业收入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56.30%, 其他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59.0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净水剂、次氯酸钠等贸易产品出货量减少。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山市华星染织洗水有限公司	6,422,888.57	6.41%	否
2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4,639,811.39	4.63%	否
3	佛山市南海西樵鑫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3,105,127.54	3.10%	否
4	深圳市南方水务有限公司	2,722,084.38	2.72%	否
5	肇庆市肇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42,627.34	2.44%	否
合计		19,332,539.22	19.3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金士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4,842.43	12.84%	否
2	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9,104,326.45	10.59%	否
3	邹平同旺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8,557,935.30	9.95%	否
4	广州市河顺物流有限公司	6,550,420.82	7.62%	否
5	河南远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368,097.00	6.24%	否
合计		40,625,622.00	47.2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3,057.77	14,941,455.00	-2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844.18	2,690,884.22	-21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8,975.30	3,018,922.90	-385.1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21.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期末水处理剂应收账款与主营收入同比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212.19%，主要原因：2022 年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结转到 2023 年赎回的金额较大。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385.17%，主要原因：2023 年有收到投资者投入资金 11,000,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
--------	------	-------	---------	------------------------------

				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1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5,1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创新风险	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实践，公司掌握了危废资源化综合利用的核心技术，但危险废物处置和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不断发展，企业必须根据市场发展趋势把握创新方向，持续不断地推进技术创新以及新产品或服务开发，并将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的产品或服务推向市场，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公司现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是经公司自主研发的专有技术，具备一定的先进性，若未来同行业竞争对手在公司核心技术所覆盖的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将导致公司的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核心技术体系面临被替代、淘汰的风险，将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行业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如果企业未来不能对技术、产品或服务、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判断，不能及时觉察到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方向，将使企业在新技术的发展方向、重要产品或服务的开发方案等方面不能及时作出准确决策，企业技术创新将存在失败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危险废物，除此之外，公司原材料还包括氢氧化铝、铝酸钙粉、工业盐酸、工业硫酸、氧化剂等，主要为化工原料。由于化工原料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材料，其价格受国际形势、国内宏观经济变化和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未来化工原料价格存在变动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化工原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不能合理安排采购、控制原材料成本或者不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于相关制度的执行尚需理解、熟悉；同时，内部控制制度也需要在实际运作中继续优化与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

	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完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市场集中风险	我国对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运输、处置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按照集中处置和就近处置的原则，危险废物原则上应由产废企业就近送至当地危险废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根据现行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若进行跨省转移需办理相应的跨省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行业监管和地域限制。自设立以来，公司扎根于广东市场，积极开拓省外市场。受限于危险废物治理行业的行业监管和地域限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 95%以上来源于广东地区，具有市场区域集中的特征。虽然公司在广东省内已经形成较强的竞争力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但不排除因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容量发生变化，或省外区域市场开发不及预期等情况，而导致公司因市场集中所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过程中所需的部分原材料为危险化学品，具有有毒和腐蚀性强的特点，在生产、使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如操作或管理不当、物品保管不到位，容易引起中毒和烧伤等安全生产事故或造成环境污染。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注重对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和岗位安全操作知识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但是，各种偶发因素仍可能导致上述意外事故的发生，公司将面临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及行政处罚等风险。
市场竞争及需求变化的风险	目前，危险废物治理行业集中度较低，公司处于快速扩张期。伴随政府对环保产业的日益重视、国家不断加大对行业的政策支持，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将不断吸引潜在竞争者进入危险废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和水处理相关领域，公司未来在市场拓展等方面将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因此，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但若因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无法获取足够订单、销售定价降低、市场份额下降等收益下降的风险，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一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虽然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与股份公司相适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而且挂牌后还会全面接受投资者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约束，但如果相关制度执行不力，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财务管理等方面实施控制，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做出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决策和行为。
业务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较快扩张，管理的难度和复杂性随之增长。为适应业务增长的需求，公司后续将在外地新设危险废物处置中心，进一步扩大公司危险废物核准经营规模及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规模。与此对应，公司的员工人数、业务规模、上下游合作伙伴以及产品、服务的结构和种类将进一步扩张。如

	果资源配置、人才培养和引进以及管理体系无法及时进行调整或相关调整不能完全满足规模扩张后的相关要求，将导致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和流程无法完全适应规模扩张带来的变化，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人才流失或短缺的风险	成立以来，公司现有技术优势较大程度依赖于专业的人才队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随着行业内的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对于高素质人才的争夺会更加激烈，如果今后出现核心人才流失，不仅会影响公司的研发实力，还可能造成技术泄密，从而影响公司业绩和市场竞争力。此外，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还将增加对高级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的需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吸引及培养高水平人才，或在人才培养和激励方面不能持续进行机制创新，将可能无法保持团队的稳定及吸引足够的专业人才，使得人才储备难以满足今后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将面临人才流失或短缺的风险，并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危险废物治理业，属于政策和资金推动型行业，受国家、省、市等各级政府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政府各项环保政策的变化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家对环保产业的扶持和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环保行业受政策波动影响较大，如果国家对细分行业和领域的产业政策进行调整，该领域的发展将面临重大不确定性。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工业危险废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的高新技术企业。工业危险废物作为工业生产的副产物，产生量与工业生产情况密切相关。公司所处置的工业危险废物主要来源于金属加工、电子元器件等领域的工业企业在金属表面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酸、废碱、含铝污泥、含铁污泥等危险废物，上述危险废物的产生量与工业企业的行业景气度高度相关，而上述工业企业的行业景气度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在宏观经济景气时，企业订单量增加、开工率提高，危险废物的产生量也随之增加，反之在全球经济衰退及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的背景下，与其直接相关的危险废物处置、运营及综合利用的收入自然相应减少。
部分房屋建筑物被拆除的风险	公司在租赁土地上自建了部分建筑物，用于仓储及车间办公室等辅助性生产经营场所，房屋结构比较简易，该部分建筑物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与施工许可，目前公司上述瑕疵建筑物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未对周围的环境及交通等产生不利影响，但未来仍然存在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违章建筑而被拆除的风险。
关联方业务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危险废物运营业务基本来源于按照《承包经营合同》处理关联方高要华锋排放的废酸，并以高要华锋的废酸作为危废原料生产综合利用产品。目前公司关联方高要华锋供应的废酸系公司生产综合利用产品所利用的主要危废生产原料之一，虽然公司已与高要华锋签订了 20 年期的

	《净水剂车间承包运营合同》，但如若发生高要华锋电极箔业务放缓、生产工艺改进、经营规模缩小、违约等不利变化，将使得其对公司的废酸供应量下降，公司的危废原料的供应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可能对公司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的稳定性及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	2,581,303.0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	95,722.8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1,309,284.67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正常所需，交易按正常市场规则进行，是必要及合理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司与关联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规范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规范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6月2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正在履行中

				房公积金)		
实 际 控 制 人 或 控 股 股 东	2022 年 6 月 21 日	-	挂牌	其 他 承 诺 (股 份 锁 定)	关 于 股 份 锁 定 函 诺 函	正 在 履 行 中
董 监 高	2022 年 6 月 21 日	-	挂牌	其 他 承 诺 (股 份 锁 定)	关 于 股 份 锁 定 的 承 诺 函	正 在 履 行 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无超期未履行承诺。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755,434	64.07%	5,915,741	18,671,175	62.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14,144	10.62%	1,071,871	3,186,015	10.62%
	董事、监事、高管	502,072	2.52%	438,304	940,376	3.1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152,055	35.93%	4,177,355	11,329,410	37.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45,838	28.36%	2,862,440	8,508,278	28.36%
	董事、监事、高管	1,506,217	7.57%	1,314,915	2,821,132	9.4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9,907,489	-	10,093,096	30,000,58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总数从 19,907,489 增加至 30,000,585。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5,045,098	2,557,865	7,602,963	25.34%	0	7,602,963	0	0

	司								
2	罗一帜	3,717,246	1,884,644	5,601,890	18.67%	4,201,418	1,400,472	0	0
3	肇庆市拓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89,795	1,059,526	3,149,321	10.50%	2,099,548	1,049,773	0	0
4	肇庆市高要区高宏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974,333	2,974,333	9.91%	0	2,974,333	0	0
5	殷子恒	1,952,941	990,141	2,943,082	9.81%	2,207,312	735,770	0	0
6	蒋志飞	1,194,564	605,644	1,800,208	6.00%	1,350,156	450,052	0	0
7	王茂林	813,726	412,559	1,226,285	4.09%	0	1,226,285	0	0
8	戴友洪	813,725	412,559	1,226,284	4.09%	919,713	306,571	0	0
9	涂慧娟	650,981	330,047	981,028	3.27%	0	981,028	0	0
10	谭小晶	588,235	298,235	886,470	2.95%	0	886,470	0	0
	合计	16,866,311	11,525,553	28,391,864	94.63%	10,778,147	17,613,71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27日罗一帜与殷子恒签署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一致行动人；拓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股东罗一帜为拓普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蒋志飞为拓普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单一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 30%，任一股东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 情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变更用途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1	2023 年 9 月 25 日	11,000,000	88,280.52	否	无	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 88,280.52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88,280.52 元。
--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17 日	3.6	0	5.07
合计	3.6	0	5.07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罗一帜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7 年 9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3,717,246	1,884,644	5,601,890	18.67%
殷子恒	董事	男	1997 年 7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1,952,941	990,141	2,943,082	9.81%
陈宇峰	董事	男	1976 年 7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0	0	0	0%
蒋志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 年 4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1,194,564	605,644	1,800,208	6.00%
陈淼霞	董事	女	1986 年 6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0	0	0	0%
戴友洪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74 年 2 月	2022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813,725	412,559	1,226,284	4.09%
何永华	监事	男	1987 年 1 月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0	0	0	0%
夏汉明	职工监事	男	1995 年 5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0	0	0	0%

陈志然	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3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487,735	247,281	735,016	2.45%
谢世洲	财务负责人	男	1969 年 6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罗一帜与殷子恒签署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一致行动人；拓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股东罗一帜为拓普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蒋志飞为拓普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志然	-	新任	副总经理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陈志然，男，汉族，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肇庆高有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生产科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藤县加裕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生产科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广西苍梧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设备科副科长；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肇庆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助理；200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生产科总经理助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宝兴县华锋储能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副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产品事业部长、副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5	0	0	15
生产人员	39	0	8	31
销售人员	10	0	0	10
技术人员	17	2	0	19

员工总计	81	2	8	75
------	----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7	15
专科	12	11
专科以下	51	48
员工总计	81	7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等，同时依据相关法规，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规范开展经营。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领域相关业务，业务涉及工业、市政供排水系统以及水务运行，水处理产品制造与销售和提供危险废物处理服务，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仓储、销售、物流等部门，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土地、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及特殊经营许可证等资产。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资产均为公司占有、支配及使用。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照国家法律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设立独立运行的人事行政部，对公司人员进行统一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人员均只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公司兼职，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5) 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各职能部门独立行使其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企业管理制度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的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5]001100363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曹贤智 3 年	张娟娟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9.80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3632号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之江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碧之江环保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碧之江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碧之江环保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碧之江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碧之江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碧之江环保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碧之江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碧之江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

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碧之江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贤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娟娟

2025 年 4 月 2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31,626,215.29	29,625,320.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2	5,136,865.09	3,003,846.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3	422,999.45	341,670.21
应收账款	注释 4	22,016,640.51	27,349,081.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 5	738,301.09	5,203,100.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842,787.62	1,228,83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7	6,891,760.20	5,835,405.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7,675,569.25	72,587,259.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8	24,275,473.80	25,454,993.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9	12,045,323.39	12,894,365.54
无形资产	注释 10	254,108.43	291,999.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注释 11	2,069,377.84	1,872,491.0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2	846,292.77	1,038,14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3	355,114.16	402,73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4		733,950.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45,690.39	42,688,680.13
资产总计		107,521,259.64	115,275,93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15	11,730,349.50	8,25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 16	6,158,467.66	14,630,587.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17	289,218.90	390,849.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1,071,632.90	567,174.92
应交税费	注释 19	1,378,465.46	2,167,812.79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123,485.00	136,167.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1	724,320.48	688,987.4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2	410,634.18	406,952.40
流动负债合计		21,886,574.08	27,238,532.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3	12,256,767.03	12,929,340.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3	342,587.89	430,813.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99,354.92	13,360,154.03
负债合计		34,485,929.00	40,598,68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4	30,000,585.00	19,907,4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5	24,841,861.42	34,934,957.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 26	3,271,030.04	3,438,754.16
盈余公积	注释 27	2,819,149.13	2,249,899.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8	12,102,705.05	14,146,15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35,330.64	74,677,252.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35,330.64	74,677,25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521,259.64	115,275,939.30

法定代表人：罗一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世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5,570,303.24	128,252,669.76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9	105,570,303.24	128,252,669.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676,720.80	118,466,542.7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9	85,995,919.13	99,233,927.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0	457,657.96	678,603.54
销售费用	注释 31	4,803,407.90	4,434,396.06
管理费用	注释 32	4,379,657.34	4,368,860.75
研发费用	注释 33	4,581,043.97	9,157,297.71
财务费用	注释 34	459,034.50	593,457.25
其中：利息费用		632,160.55	649,802.27
利息收入		-199,321.29	-92,166.97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5	601,778.46	2,601,335.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6	334,263.20	226,05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7	36,865.09	3,846.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8	267,193.36	-276,881.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9	-55,438.21	-186,380.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78,244.34	12,154,104.8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0	5,757.23	43,781.8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1	15,019.16	48,88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8,982.41	12,149,000.1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2	376,484.58	1,070,790.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2,497.83	11,078,209.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2,497.83	11,078,209.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2,497.83	11,078,209.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92,497.83	11,078,209.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9

法定代表人：罗一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世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736,077.41	131,969,698.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40.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3	1,750,391.55	4,046,57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26,309.26	136,016,270.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280,525.05	99,843,133.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50,243.44	8,550,95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7,232.28	6,438,993.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3	3,675,250.72	6,241,73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33,251.49	121,074,81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 44	11,693,057.77	14,941,45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400,000.00	79,5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109.78	226,05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80.00	78,6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42,589.78	79,854,66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1,433.96	2,613,77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500,000.00	74,5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61,433.96	77,163,77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844.18	2,690,884.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80,765.48	6,102,94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3	1,428,209.82	1,878,13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8,975.30	7,981,07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8,975.30	3,018,92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38.29	20,651,26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3,907.75	5,562,645.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9,146.04	26,213,907.75

法定代表人：罗一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世洲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907,489.00				34,934,957.42			3,438,754.16	2,249,899.35		14,146,153.04	74,677,25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07,489.00				34,934,957.42			3,438,754.16	2,249,899.35		14,146,153.04	74,677,25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93,096.00				-10,093,096.00			-167,724.12	569,249.78		-2,043,447.99	-1,641,92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92,497.83	5,692,49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9,249.78		-7,735,945.82		-7,166,696.04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249.78		-569,249.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66,696.04		-7,166,696.0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93,096.00				-10,093,0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093,096.00				-10,093,0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7,724.12					-167,724.12
1. 本期提取								2,630,389.68					2,630,389.68
2. 本期使用								2,798,113.80					2,798,113.8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585.00				24,841,861.42			3,271,030.04	2,819,149.13		12,102,705.05		73,035,330.6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93,761.00				25,801,597.63			3,366,598.80	1,142,078.42		10,278,705.83		59,082,74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93,761.00				25,801,597.63			3,366,598.80	1,142,078.42		10,278,705.83		59,082,74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3,728.00				9,133,359.79			72,155.36	1,107,820.93		3,867,447.21		15,594,51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78,209.27		11,078,20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3,728.00				9,133,359.79								10,547,087.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13,728.00				9,133,359.79								10,547,087.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7,820.93		-7,210,762.06		-6,102,941.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7,820.93		-1,107,820.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02,941.13		-6,102,941.1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72,155.36					72,155.36
1. 本期提取								2,514,635.95					2,514,635.95
2. 本期使用								2,442,480.59					2,442,480.59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907,489.00				34,934,957.42			3,438,754.16	2,249,899.35		14,146,153.04		74,677,252.97

法定代表人：罗一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世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世洲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东华锋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罗一帆、蒋志飞、谭小晶、王明勇共同出资组建，并于 2017 年 1 月在肇庆市高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2022 年 3 月，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12 月 20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283MA4W5MWB46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990.7489 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09.3096 万股，注册资本为 3,000.0585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九山片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第五厂房。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从事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专用化学品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专业咨询；环保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工程技术研究及试验发展；国内贸易代理。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企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后续期间,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 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

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六)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应收票据回款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七)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风险组合	以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2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八)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

(九)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风险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针对产成品，采用实地盘存制；针对原材料，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5.00	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00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专利权	10	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2-10	公司预计的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依据
简易建筑物	10	预计使用年限
装修费	5	预计使用年限
环保协会年费	4	预计使用年限

(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八)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

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危物服务与危物综合利用：其中包括危废综合利用产品的销售、危废处置服务、及危废运营服务；

（2）生活饮用水水处理剂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的产出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业务分四大业务板块，一是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的销售，二是生活饮用水水处理剂销售，三是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四是危险废物运营服务。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3.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销售业务

本公司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产品销售出库客户签收时以签收单据为依据确认收入。

4. 生活饮用水水处理剂销售业务

本公司生活饮用水水处理剂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期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或由需方自提货物,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5.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业务

本公司危险废物处置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在危废处理完成时根据实际已处理危险废物重量和客户对账确认危险废物处置服务收入,在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销售出库且客户签收时依据签收单确认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收入。

6. 危险废物运营服务业务

本公司危险废物运营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产废企业签订运营协议,由公司承包经营产废企业的生产流程末端车间,在危废产生现场进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的种类与实际处理量来确认危险废物运营服务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

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三）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新租赁准则。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

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

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00%	
	应税劳务收入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440163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适用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 1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公告附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中的类别“五、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序号“5.1”综合利用的资源名称“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退税比例 7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946.70	46,553.60
银行存款	26,240,199.34	26,167,354.15
其他货币资金	5,347,069.25	3,411,412.50
合计	31,626,215.29	29,625,320.25

备注：(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2)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均为受限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90,656.75	2,475,000.00
履约保证金	1,056,412.50	936,412.50
合计	5,347,069.25	3,411,412.50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5,136,865.09	-
结构性存款	-	3,003,846.58
合计	5,136,865.09	3,003,846.58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2,999.45	341,670.21
合计	422,999.45	341,670.21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5,262.58	100.00	22,263.13	5.00	422,999.45
其中：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445,262.58	100.00	22,263.13	5.00	422,999.45
合计	445,262.58	100.00	22,263.13	5.00	422,999.4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59,652.85	100.00	17,982.64	5.00	341,670.21
其中：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359,652.85	100.00	17,982.64	5.00	341,670.21
合计	359,652.85	100.00	17,982.64	5.00	341,670.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982.64	22,263.13	17,982.64			22,263.13
其中：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17,982.64	22,263.13	17,982.64			22,263.13
合计	17,982.64	22,263.13	17,982.64			22,263.13

4. 本报告期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8,886.49	385,329.78
合计	1,798,886.49	385,329.78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100,613.83	28,093,408.52
1—2 年	86,338.56	767,274.29
2—3 年	3,973.05	93,047.10
3 年以上	46,952.40	9,992.40
小计	23,237,877.84	28,963,722.31
减：坏账准备	1,221,237.33	1,614,641.23
合计	22,016,640.51	27,349,081.0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37,877.84	100.00	1,221,237.33	5.26	22,016,640.51
其中：账龄组合	23,237,877.84	100.00	1,221,237.33	5.26	22,016,640.51
合计	23,237,877.84	100.00	1,221,237.33	5.26	22,016,640.5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63,722.31	100.00	1,614,641.23	5.57	27,349,081.08
其中：账龄组合	28,963,722.31	100.00	1,614,641.23	5.57	27,349,081.08
合计	28,963,722.31	100.00	1,614,641.23	5.57	27,349,081.08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按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100,613.83	1,155,030.69	5.00
1—2年	86,338.56	17,267.71	20.00
2—3年	3,973.05	1,986.53	50.00
3年以上	46,952.40	46,952.40	100.00
合计	23,237,877.84	1,221,237.33	5.26

续：

账龄组合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093,408.52	1,404,670.42	5.00
1—2年	767,274.29	153,454.86	20.00
2—3年	93,047.10	46,523.55	50.00
3年以上	9,992.40	9,992.40	100.00
合计	28,963,722.31	1,614,641.23	5.57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4,641.23	-131,308.45	-	262,095.45		1,221,237.33
其中：账龄组合	1,614,641.23	-131,308.45	-	262,095.45		1,221,237.33
合计	1,614,641.23	-131,308.45	-	262,095.45		1,221,237.3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2,095.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汇通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43,715.47	因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43,715.4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因产品质量问题，公司给广州汇通实业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经双方协议一致，本公司承担 243,715.47 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山市华星染织洗水有限公司	1,916,803.30	8.25	95,840.17
肇庆市肇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742,460.70	7.50	87,123.04
广东创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90,132.28	5.55	64,506.61
肇庆浩旺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1,088,432.90	4.68	54,421.65
佛山市南海区三新水务有限公司	1,016,882.90	4.38	50,844.15
合计	7,054,712.08	30.36	352,735.62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8,301.09	100.00	5,136,324.98	98.72
1—2 年	-	-	10,000.00	0.19
2—3 年	-	-	56,775.29	1.09
合计	738,301.09	100.00	5,203,100.27	100.00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西鑫祥安贸易有限公司	399,040.91	54.05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肇庆佛燃能源有限公司	89,954.13	12.18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2,800.00	11.21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58,713.96	7.95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肇庆骏业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6.77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小计	680,509.00	92.17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42,787.62	1,228,835.67
合计	842,787.62	1,228,835.67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82,800.00	837,513.87
1—2 年	165,200.00	409,926.55
2—3 年	123,935.25	210,512.50
3 年以上	59,015.50	99,211.28
小计	1,030,950.75	1,557,164.20
减：坏账准备	188,163.13	328,328.53
合计	842,787.62	1,228,835.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005,750.75	1,537,164.20
押金	25,200.00	20,000.00
小计	1,030,950.75	1,557,164.20
坏账准备	188,163.13	328,328.53
合计	842,787.62	1,228,835.67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30,950.75	188,163.13	842,787.62	1,557,164.20	328,328.53	1,228,835.67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合计	1,030,950.75	188,163.13	842,787.62	1,557,164.20	328,328.53	1,228,835.67
----	--------------	------------	------------	--------------	------------	--------------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0,950.75	100.00	188,163.13	18.25	842,787.62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030,950.75	100.00	188,163.13	18.25	842,787.62
合计	1,030,950.75	100.00	188,163.13	18.25	842,787.6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57,164.20	100.00	328,328.53	21.09	1,228,835.67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557,164.20	100.00	328,328.53	21.09	1,228,835.67
合计	1,557,164.20	100.00	328,328.53	21.09	1,228,835.67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82,800.00	34,140.00	5.00
1—2 年	165,200.00	33,040.00	20.00
2—3 年	123,935.25	61,967.63	50.00
3 年以上	59,015.50	59,015.50	100.00
合计	1,030,950.75	188,163.13	18.25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37,513.87	41,875.69	5.00
1—2 年	409,926.55	81,985.31	20.00
2—3 年	210,512.50	105,256.25	50.00
3 年以上	99,211.28	99,211.28	100.00
合计	1,557,164.20	328,328.53	21.09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28,328.53	-	-	328,328.53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140,165.40	-	-	140,165.4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88,163.13	-	-	188,163.1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佛山市新之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7,800.00	1 年以内	12.40	6,390.00
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1,000.00	1 年以内	9.80	5,050.00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汇智造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9.70	20,000.00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9.70	5,000.00
肇庆新淼水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0,000.00	1-2 年	5.82	12,000.00
合计		488,800.00		47.42	48,440.00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期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56,375.77	-	4,456,375.77	2,233,053.55		2,233,053.55
库存商品	1,215,073.48	-	1,215,073.48	1,743,184.43		1,743,184.43
周转材料	802,484.68	-	802,484.68	835,660.63		835,660.63
在途物资	370,742.32	-	370,742.32	1,023,506.50		1,023,506.50
半成品	47,083.95		47,083.95			
合计	6,891,760.20	-	6,891,760.20	5,835,405.11		5,835,405.1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认为无需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275,473.80	25,454,993.24
合计	24,275,473.80	25,454,993.2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32,880.21	18,648,825.49	1,123,851.97	942,164.82	35,647,72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332.04	1,309,455.05	182,743.37	40,615.92	2,367,146.38
其中：购置	-	144,247.78	182,743.37	40,615.92	367,607.07
在建工程转入	834,332.04	1,165,207.27	-	-	1,999,539.31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200,304.58	59,230.77	9,039.60	268,574.95
其中：处置或报废	-	200,304.58	59,230.77	9,039.60	268,574.95
其他转出	-	-	-	-	-
4. 期末余额	15,767,212.25	19,757,975.96	1,247,364.57	973,741.14	37,746,293.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30,314.14	5,924,264.81	730,243.82	607,906.48	10,192,72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875,291.48	2,243,477.48	206,907.81	154,506.59	3,480,183.36
其中：本期计提	875,291.48	2,243,477.48	206,907.81	154,506.59	3,480,183.3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0,670.68	56,269.23	5,152.58	202,092.49
其中：处置或报废	-	140,670.68	56,269.23	5,152.58	202,092.49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3,805,605.62	8,027,071.61	880,882.40	757,260.49	13,470,820.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961,606.63	11,730,904.35	366,482.17	216,480.65	24,275,473.80
期初账面价值	12,002,566.07	12,724,560.68	393,608.15	334,258.34	25,454,993.24

2. 报告期内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

注释9.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71,169.53	7,632,029.38	38,466.12	15,341,66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52,872.49	-	-	52,872.49
其中：重分类				
租赁	52,872.49	-	-	52,872.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724,042.02	7,632,029.38	38,466.12	15,394,537.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22,098.49	1,286,734.88	38,466.12	2,447,299.4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745.90	491,168.74	-	901,914.64
其中：重分类				
本期计提	410,745.90	491,168.74	-	901,914.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32,844.39	1,777,903.62	38,466.12	3,349,214.1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工具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91,197.63	5,854,125.76	-	12,045,323.39
2. 期初账面价值	6,549,071.04	6,345,294.50	-	12,894,365.54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732.37	250,178.60	378,91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128,732.37	250,178.60	378,910.9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808.80	27,102.66	86,91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73.24	25,017.84	37,891.08
其中：本期计提	12,873.24	25,017.84	37,891.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72,682.04	52,120.50	124,802.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50.33	198,058.10	254,108.43
2. 期初账面价值	68,923.57	223,075.94	291,999.51

注释11.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新型高效污泥脱水剂的研发	1,570,604.26	-	-	1,570,604.26
微生物型污泥稳定剂的研究与产业化	301,886.79	196,886.79	-	498,773.58
合计	1,872,491.05	196,886.79	-	2,069,377.84

注释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简易建筑物	93,528.98	128,865.23	13,487.88	208,906.33
装修改造费	932,613.93	-	301,227.49	631,386.44
环保协会年费	12,000.00	-	6,000.00	6,000.00
合计	1,038,142.91	128,865.23	320,715.37	846,292.77

注释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431,663.59	214,749.54	1,960,952.40	294,142.86
租赁负债	12,981,087.51	1,947,163.13	13,618,328.32	2,042,749.25
合计	14,412,751.10	2,161,912.67	15,579,280.72	2,336,892.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2,045,323.40	1,806,798.51	12,894,365.54	1,934,154.8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83,919.24	342,587.89	2,872,087.40	430,813.11
合计	14,329,242.64	2,149,386.40	15,766,452.94	2,364,967.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6,798.51	355,114.16	1,934,154.83	402,73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6,798.51	342,587.89	1,934,154.83	430,813.11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	733,950.60
合计	-	733,950.60

注释15.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30,349.50	8,250,000.00
合计	11,730,349.50	8,250,0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 11,730,349.50 元。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578,565.45	10,765,767.21
应付运输费	2,464,728.95	3,487,306.5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99,547.46	366,074.00
应付其他	15,625.80	11,440.22
合计	6,158,467.66	14,630,587.94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7.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9,218.90	390,849.53
合计	289,218.90	390,849.53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67,174.92	9,299,397.35	8,815,591.07	1,050,981.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85,890.46	965,238.76	20,651.70
辞退福利	-	4,389.00	4,389.00	-
合计	567,174.92	10,289,676.81	9,785,218.83	1,071,632.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7,608.82	8,556,529.09	8,069,885.69	1,024,252.22
职工福利费	-	19,745.02	19,745.02	-
社会保险费	-	365,883.11	365,883.1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338,866.35	338,866.35	-
工伤保险费	-	27,016.76	27,016.76	-
住房公积金	18,324.00	209,997.00	212,274.00	16,04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42.10	147,243.13	147,803.25	10,681.98
合计	567,174.92	9,299,397.35	8,815,591.07	1,050,981.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958,873.70	938,222.00	20,651.70
失业保险费	-	27,016.76	27,016.76	-
合计	-	985,890.46	965,238.76	20,651.70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00,659.54	1,775,672.28
企业所得税	221,664.62	324,064.06
个人所得税	16,187.56	14,41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01.42	22,877.97
印花税	12,517.32	14,437.84
教育费附加	6,857.75	9,804.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71.83	6,536.56
环保税	5.42	1.48
合计	1,378,465.46	2,167,812.79

注释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3,485.00	136,167.32
合计	123,485.00	136,167.32

(一)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社保、公积金	16,047.00	18,324.00
其他	107,438.00	117,843.32
合计	123,485.00	136,167.3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注释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4,320.48	688,987.40
合计	724,320.48	688,987.40

注释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85,329.78	359,652.85
待转销项税额	25,304.40	47,299.55
合计	410,634.18	406,952.40

注释23.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14,826.32	1,304,655.4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1,249,168.69	1,307,544.33
2-3 年	1,186,240.25	1,244,615.89
3-4 年	1,186,240.25	1,181,687.45
4-5 年	1,186,240.25	1,181,687.45
5 年以上	11,862,718.86	13,004,339.62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7,985,434.62	19,224,530.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004,347.11	5,606,201.91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2,981,087.51	13,618,328.3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4,320.48	688,987.40
合计	12,256,767.03	12,929,340.92

注释24.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907,489.00			10,093,096.00		10,093,096.00	30,000,585.00
合计	19,907,489.00			10,093,096.00		10,093,096.00	30,000,585.00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146,153.04 元，资本公积为 34,934,957.42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4,618,590.34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316,307.08 元）。

截止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9,907,489 股，以应分配股数 19,907,489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5.07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07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166,696.04 元，转增 10,093,096 股。

注释2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4,618,590.34	-	10,093,096.00	24,525,494.34
其他资本公积	316,367.08	-	-	316,367.08
合计	34,934,957.42	-	10,093,096.00	24,841,861.42

详见注释 24. 股本。

注释26.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38,754.16	2,630,389.68	2,798,113.80	3,271,030.04
合计	3,438,754.16	2,630,389.68	2,798,113.80	3,271,030.04

注释2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9,899.35	569,249.78	-	2,819,149.13
合计	2,249,899.35	569,249.78	-	2,819,149.13

注释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46,153.04	10,278,705.83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4,146,153.04	10,278,705.83
加：本期净利润	5,692,497.83	11,078,209.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9,249.78	1,107,820.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66,696.04	6,102,941.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02,705.05	14,146,153.04

注释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413,971.70	81,508,293.90	116,453,340.92	88,277,109.38
其他业务	5,156,331.54	4,487,625.23	11,799,328.84	10,956,818.06
合计	105,570,303.24	85,995,919.13	128,252,669.76	99,233,927.44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危废废物处置、运营及综合利用	78,357,514.15	97,393,389.91
其中：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12,658,786.50	11,404,926.84
危险废物运营服务	177,574.01	124,614.25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品	65,521,153.64	85,863,848.82
生活饮用水用水处理剂	22,056,457.55	19,059,951.01
合计	100,413,971.70	116,453,340.92

2.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华星染织洗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2,888.57	6.41%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9,811.39	4.63%
佛山市南海西樵鑫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127.54	3.10%
深圳市南方水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2,084.38	2.72%
肇庆市肇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2,627.34	2.44%
合计		19,332,539.22	19.30%

注：前 5 大客户按照集团客户合并披露。

注释3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528.96	340,854.50
教育费附加	97,083.85	146,080.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22.55	97,386.99
印花税	55,132.95	59,671.84
房产税	12,447.28	32,961.71
车船使用税	1,729.60	1,591.60
环境保护税	12.77	56.41
合计	457,657.96	678,603.54

注释3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16,959.85	1,359,024.76
业务招待费	1,354,039.39	2,133,633.17
差旅费	425,652.97	420,364.59
市场调研费	392,562.75	-
交通费	131,513.47	70,838.09
标书费用	106,019.06	67,274.47
办公费	81,106.06	96,837.80
检测费	69,448.86	32,979.48
折旧与摊销	13,598.52	51,528.24
质量扣款	-	54,141.52
其他	112,506.97	147,773.94
合计	4,803,407.90	4,434,396.06

注释3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3,894.10	1,879,133.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服务费	883,284.37	173,998.11
中介机构费用	418,125.58	547,801.46
折旧与摊销	223,383.90	395,014.88
办公费	141,327.02	131,672.66
董事会费用	125,305.00	203,985.14
业务接待费	116,362.64	116,595.96
差旅费	115,553.75	36,692.27
会员费	34,750.30	6,600.00
培训费	4,536.00	133,902.00
上市筹备费用	-	537,488.22
其他	603,134.68	205,976.96
合计	4,379,657.34	4,368,860.75

注释3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37,806.67	1,637,493.85
材料费	1,483,157.34	6,186,166.71
技术服务费	423,867.92	749,646.46
折旧与摊销	517,386.52	128,954.83
其他	218,825.52	455,035.86
合计	4,581,043.97	9,157,297.71

注释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2,160.55	649,802.27
减：利息收入	199,321.29	92,166.97
其他	26,195.24	35,821.95
合计	459,034.50	593,457.25

注释35.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477,043.65	521,567.93
政府补助	81,230.05	2,051,915.00
即征即退税款收入	39,840.3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3,664.46	27,852.26
合计	601,778.46	2,601,335.19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 年疫情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款	41,750.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市高要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23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款	22,878.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社保局 2024 年稳岗返还补贴	9,442.05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补贴付 2024 年高要区第二批就业见习补贴	5,16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2021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市高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下发 2022 年企业研发项目		20,115.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市高要区人社局 2023 年高要区第一批就业见习补贴		15,480.00	与收益相关
暂收款-财政补贴付 2023 年高要区第二批就业见习补贴		10,320.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市高要区财政局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市金融工作局上市挂牌专项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230.05	2,051,915.00	

注释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4,263.20	226,058.00
合计	334,263.20	226,058.00

注释3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65.09	3,846.58
合计	36,865.09	3,846.58

注释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7,193.36	-276,881.50
合计	267,193.36	-276,881.50

注释3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5,438.21	-186,380.46
合计	-55,438.21	-186,380.46

注释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757.23	43,781.82	5,757.23
合计	5,757.23	43,781.82	5,757.23

注释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15,000.00	24,400.00
滞纳金	19.16	6,344.62
合同违约金	-	18,141.90
合计	15,019.16	48,886.52

注释42.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7,086.68	1,076,943.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602.10	-6,152.19
合计	376,484.58	1,070,790.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68,982.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0,347.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56,873.00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	-687,156.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可弥补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计入本期的上年所得税财政清算补退数	-203,579.19
所得税费用	376,484.58

注释43.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标保证金	1,206,899.32	1,798,565.76
政府补助	81,230.05	2,079,767.26
利息收入	199,321.29	92,166.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62,940.89	76,071.73
合计	1,750,391.55	4,046,571.7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成本费用	2,268,584.29	4,572,232.53
支付投标保证金	675,485.87	1,508,360.45
往来款及其他	731,180.56	161,142.22
合计	3,675,250.72	6,241,735.20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1,427,120.32	1,425,223.76
定向发行费用	-	452,912.21
其他	1,089.50	
合计	1,428,209.82	1,878,135.97

注释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5,692,497.83	11,078,209.27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67,193.36	276,881.50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78,090.87	2,851,257.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901,914.64	900,485.71
无形资产摊销	37,891.08	46,148.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715.37	160,82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55,438.21	135,176.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1,203.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65.09	-3,846.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9,034.50	649,802.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4,263.20	-226,05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623.12	-78,69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225.22	72,541.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6,355.09	1,288,062.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8,852.83	-8,665,29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6,098.72	6,404,754.0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3,057.77	14,941,455.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279,146.04	26,213,907.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13,907.75	5,562,645.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38.29	20,651,262.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26,279,146.04	26,213,907.75
其中：库存现金	38,946.70	46,55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240,199.34	26,167,354.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9,146.04	26,213,907.75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注释4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81,230.05	81,230.05	详见注释 35
合计	81,230.05	81,230.05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

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445,262.58	22,263.13
应收账款	23,237,877.84	1,221,237.33
其他应收款	1,030,950.75	188,163.13
合计	24,714,091.17	1,431,663.59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测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资金充足，没有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6,060,713.38	97,754.28	-	6,158,467.66
其他应付款	45,585.00	77,900.00		123,485.00
合计	6,106,298.38	175,654.28	-	6,281,952.66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起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不存在以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七、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6,865.09			5,136,865.09
合计	5,136,865.09			5,136,865.09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罗一帜	22.7230	38.9802

罗一帜直接持有公司 18.6726%的股份，通过肇庆市拓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拥有公司 10.4975%表决权，通过一致行动人协议拥有公司 9.8101%表决权，因此，其合计持有公司 38.9802%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罗一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肇庆市拓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蒋志飞	本公司股东、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陈志然	本公司副总经理
谢世洲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及技术服务	2,581,303.04	1,600,477.96
肇庆华锋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排洪工程	36,283.19	
合计		2,617,586.23	1,600,477.9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提供危废运营服务	73,891.04	124,614.25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销售净水剂	21,831.85	21,238.92
合计		95,722.89	145,853.17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09,284.67	1,307,544.76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合计		1,309,284.67	1,307,544.76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6.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基础

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62,886.34	861,881.20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9.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
合计			6,000.00	300.00

10.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438.21	-186,380.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230.05	2,051,91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263.20	226,05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61.93	-5,104.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7,852.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618.97	317,151.02
合计	298,174.14	1,797,189.0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7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6	0.18	0.18

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1.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43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230.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334,263.20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61.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0,793.11
减：所得税影响数	52,61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8,174.1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